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ongshe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中盛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23)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11.3百萬元，相當於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332.9百萬元增加約83.6%。

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總額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57.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或約25.1%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43.1百萬元。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國中盛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2011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611,269	332,929
銷售成本		(499,488)	(204,352)
毛利		111,781	128,577
銷售及分銷成本		(7,146)	(4,728)
行政開支		(26,090)	(21,12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430	(12)
經營溢利		85,975	102,711
財務收入		1,824	1,002
財務成本		(24,263)	(24,360)
財務成本淨額		(22,439)	(23,35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6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63,536	77,747
所得稅費用	5	(19,378)	(21,136)
期間溢利		44,158	56,611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896)	—
貨幣換算差額		(159)	934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43,103	57,545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4,580	59,242
非控股權益		(1,477)	(1,697)
		43,103	57,5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及攤薄	6	0.07	0.10
股息	7	—	80,000

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2012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222	192,523
無形資產		30,024	29,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319	4,256
其他金融資產		–	5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57	2,790
		<u>252,222</u>	<u>229,349</u>
流動資產			
存貨		38,625	34,080
應收賬款	8	278,066	199,798
應收票據	9	188,720	327,1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5,640	102,3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	15,1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296,772	202,586
		<u>882,923</u>	<u>866,005</u>
總資產		<u><u>1,135,145</u></u>	<u><u>1,095,354</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11	385,125	274,769
儲備		2,332	(6,956)
留存溢利		196,882	161,590
		<u>584,339</u>	<u>429,403</u>
非控股權益		<u>7,013</u>	<u>8,490</u>
總權益		<u><u>591,352</u></u>	<u><u>437,893</u></u>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2	100,000	160,000
關閉、複墾及環境成本撥備		9,116	9,9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59	3,189
		<u>113,675</u>	<u>173,167</u>
流動負債			
借款	12	315,100	357,620
應付賬款	13	63,052	63,280
應付票據	14	15,00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527	36,113
流動所得稅負債		8,439	27,281
		<u>430,118</u>	<u>484,294</u>
總負債		<u><u>543,793</u></u>	<u><u>657,461</u></u>
總權益及負債		<u><u>1,135,145</u></u>	<u><u>1,095,354</u></u>
流動資產淨值		<u><u>452,805</u></u>	<u><u>381,711</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705,027</u></u>	<u><u>611,060</u></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所描述的編制該等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是一致的。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於2012年採用下列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該修訂是2010年10月發佈的對金融資產轉移披露要求修訂（於2011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結果。該修訂明確並加強了對金融資產轉移的披露要求，這些披露要求有助於報表使用者評估面臨的相關風險，以及這些風險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2012年1月1日採納該修訂。該修訂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無重大影響。

已公佈但於201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未生效及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闡述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09年11月頒佈。該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財務工具之分類及計量相關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財務資產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類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分類視乎實體管理其財務工具之業務模式及該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就財務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大部分規定。主要變動為倘財務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列賬，除非造成會計錯配，否則由實體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收益表入賬。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面影響，並擬於其生效日期，即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告」，以現有原則為基礎，確定將控制權之概念作為釐定實體是否須計入母公司之綜合財務報告之因素。該準則提供額外指引，在難以評估之情況下協助釐定控制權。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全面影響及擬不遲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載入有關其他實體所有形式之權益（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實體及其他資產負債表以外之實體）之披露規定。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全面影響，並擬不遲於201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旨在透過提供公平值之精確定義及公平值計量之單一來源以及適用於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披露規定，使之較為一致及降低複雜程度。該等規定並無擴大公平值會計之使用，但就當該準則已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的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時應如何應用提供指引。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全面影響，並擬不遲於201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預期並無其他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之詮釋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a) 一般資料

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確認為高級執行管理層，負責審核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部資源。首席營運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業務分部。

高級執行管理層根據各分部所佔的淨溢利／虧損評估業務分部表現。

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按地區呈列，這是首席營運決策者對分部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的基準。兩個地區供首席營運決策者審核的財務資料已分開呈列。

首席營運決策者評估兩個可呈報分部的表現：

- i 山東興盛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山東興盛」），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中國從事鐵礦開採、鐵礦加工及銷售鐵精礦。
- ii Ishine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興盛國際」），其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並於澳大利亞從事金屬礦藏勘探。

(b) 可呈報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資料

經營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計量與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山東興盛及興盛國際的分部資料金額分別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澳元（「澳元」）列值。興盛國際的分部資料就主要營運決策者採用的報告而換算為人民幣。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就可呈報分部提供予首席營運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山東興盛 人民幣千元	興盛國際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收入	611,269	–	611,269
礦權及勘探費用	(150)	(804)	(954)
毛利／(虧損)	113,546	(1,765)	111,781
財務收入	875	5	880
財務成本	(24,263)	–	(24,263)
所得稅費用	(19,378)	–	(19,378)
淨溢利／(虧損)	55,793	(3,655)	52,138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93	63	11,856
非流動資產支出	36,543	–	36,543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收入	332,929	–	332,929
礦權及勘探費用	(55)	(1,248)	(1,303)
毛利／(虧損)	129,825	(1,248)	128,577
財務收入	1,002	–	1,002
財務成本	(24,360)	–	(24,36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1,606)	(1,606)
所得稅費用	(21,136)	–	(21,136)
淨溢利／(虧損)	62,940	(6,329)	56,611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99	97	8,596
非流動資產支出	60,012	–	60,012

(i)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之調節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總收入	611,269	332,929
分部間收入之抵銷	—	—
集團收入	<u>611,269</u>	<u>332,929</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淨溢利	52,138	56,611
其他未分配支出	(7,980)	—
淨溢利	<u>44,158</u>	<u>56,611</u>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就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提供予首席營運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山東興盛 人民幣千元	興盛國際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073,684	25,481	1,099,165
分部負債	603,359	289	603,648
於2011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065,148	30,551	1,095,699
分部負債	650,616	649	651,265

(ii) 可呈報分部資產之調節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1,099,165	1,095,699
其他未分配資產	501,022	398,137
分部間賬款之抵銷	(465,042)	(398,482)
集團資產	<u>1,135,145</u>	<u>1,095,354</u>

(iii) 可呈報分部負債之調節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總負債	603,648	651,265
其他未分配負債	11,505	10,995
分部間賬款之抵銷	(71,360)	(4,799)
集團負債	<u>543,793</u>	<u>657,461</u>

4.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生產		
— 銷售鐵精礦	<u>383,883</u>	<u>272,774</u>
貿易		
— 銷售鐵精礦	—	9,097
— 銷售鐵球團	—	50,202
— 銷售粗鐵粉	227,386	—
— 其他	—	856
	<u>227,386</u>	<u>60,155</u>
總計	<u>611,269</u>	<u>332,929</u>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中國：	17,875	20,440
遞延所得稅	1,503	696
	<u>19,378</u>	<u>21,136</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版）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可獲豁免支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英屬處女群島根據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支付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並無估計可課稅溢利產生於或來自香港，故尚未就香港的附屬公司對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澳洲企業所得稅率為30%。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並無估計可課稅溢利產生於或來自澳大利亞，故尚未就澳大利亞附屬公司對澳大利亞公司所得稅作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經調整就課稅不可評估或扣除的若干收入及開支項目，並根據中國稅項法律法規，按照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溢利25%而計算所得。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未經審核)	2011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45,303	58,60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640,532</u>	<u>591,112</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	<u>0.07</u>	<u>0.10</u>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8. 應收賬款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u>278,066</u>	<u>199,798</u>

本集團的銷售信貸期主要為1至90日。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帳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少於3個月	260,341	195,864
— 3個月至6個月	17,571	3,399
— 6個月至1年	<u>154</u>	<u>535</u>
	<u>278,066</u>	<u>199,798</u>

於2012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0,261,000元的應收賬款（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445,000元）用作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附註12）。

9. 應收票據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銀行承兌票據	<u>188,720</u>	<u>327,150</u>

應收票據的帳齡為6個月以內。

於2012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55,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69,000,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用作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附註12）。

10.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庫存現金	390	331
－ 銀行存款	<u>296,382</u>	<u>202,255</u>
	296,772	202,586
受限制銀行存款		
－ 發行銀行承兌票據存款	<u>15,100</u>	<u>—</u>
	<u>311,872</u>	<u>202,586</u>

現金及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57,248	184,694
港元	39,995	7
澳元	8,613	11,837
美元	<u>6,016</u>	<u>6,048</u>
	<u>311,872</u>	<u>202,586</u>

11.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份：

	法定股份數目
於2012年1月1日	38,000,000
增發(a)	<u>2,962,000,000</u>
於2012年6月30日	<u><u>3,000,000,000</u></u>

(a) 於2012年4月9日，本公司的股東決議透過額外增發2,962,000,000股股份而增加本公司的法定股本，使其由380,000港元增加至3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已發行股份：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2月8日註冊成立時				
發行一股股份	1	-	-	-
向鴻發控股有限公司發行的股份	749,999	6	-	6
向鴻發控股有限公司發行的股份 向All Five Capital Limited及 Novi Holdings Limited發行的股份(a)	1	-	104,987	104,987
向Jiuding Callisto Limited發行的股份(b)	<u>250,000</u>	<u>2</u>	<u>98,422</u>	<u>98,424</u>
	<u>111,111</u>	<u>1</u>	<u>71,351</u>	<u>71,352</u>
於2011年12月31日（經審核）	1,111,112	9	274,760	274,769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c)	590,000,472	4,774	(4,774)	-
就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的股份(d)	<u>129,760,000</u>	<u>1,050</u>	<u>109,306</u>	<u>110,356</u>
於201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u>720,871,584</u></u>	<u><u>5,833</u></u>	<u><u>379,292</u></u>	<u><u>385,125</u></u>

(a) 於2011年9月2日向All Five Capital Limited及Novi Holdings Limited配發及發行全部入賬列為繳足的250,000股股份，兩者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郎偉國先生實益擁有。郎先生實益持有本公司約18.45%的已發行股本。

(b) 於2011年10月25日，以對價11,2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1,352,000元）向Jiuding Callisto Limited配發及發行111,111股已繳足股份。

(c) 根據日期為2012年4月9日的股東決議案，以及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日期為2012年4月17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述的建議股份發售而發行發售股份獲入賬後，本公司將其股份溢價賬其中5,900,004.72港元資本化，並將該筆款項撥作資本，以按面值悉數繳足590,000,472股股份。

(d) 於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由於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每股面值為1.23港元的普通股。

12. 借款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100,000	160,000
流動		
銀行借款	255,100	317,620
非流動借款的短期部份	60,000	40,000
	<u>315,100</u>	<u>357,620</u>
借款總額	<u>415,100</u>	<u>517,620</u>
其中：		
有抵押－		
抵押(i)	320,100	362,620
擔保	95,000	155,000
	<u>415,100</u>	<u>517,620</u>

(i) 於2012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60,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0元）由山東興盛的採礦權作抵押，該採礦權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178,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327,000元）。

於2012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07,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000,000元）由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作抵押，該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0,261,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445,000元）（附註8）。

於2012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53,1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5,620,000元）由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作抵押，該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5,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69,000,000元）（附註9）。

13. 應付賬款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u>63,052</u>	<u>63,280</u>

應付賬款於各結算日的帳齡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少於6個月	62,363	63,015
6個月至1年	446	194
1年及以上	<u>243</u>	<u>71</u>
	<u>63,052</u>	<u>63,280</u>

14. 應付票據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 銀行承兌票據	<u>15,000</u>	<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山東省從事鐵鈦礦勘探、鐵礦石採礦和鐵礦石加工，以生產鐵精礦的業務。本集團的重大客戶主要是臨近地區的鐵團礦或鋼鐵生產商。

本集團擁有楊莊鐵礦（「楊莊鐵礦」，位於中國山東省楊莊鎮秦家莊的鐵礦）、諸葛上峪鐵鈦礦（「諸葛上峪鐵鈦礦」，位於中國山東省沂水縣的鈦鐵礦及磁鐵礦）及跋山鐵礦項目（位於沂水縣的一個鐵礦）的採礦權，並擁有楊莊鐵礦、秦家莊鈦鐵礦項目（位於中國山東省沂水縣秦家莊的鈦鐵礦項目）、諸葛上峪鈦鐵礦和高莊上峪鈦鐵礦項目（位於中國山東省沂水縣上峪區的鈦鐵礦項目）的勘探權。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總收入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增加約人民幣278.4百萬元或約83.6%。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1)生產自粗鐵粉的鐵精礦銷售增加；及(2)來自粗鐵粉貿易活動的營業額增加。

然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減少約人民幣14.6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下跌約24.7%。這主要是由於：(1)中國經濟放緩及中國山東省鋼鐵製造商的需求疲軟，因此鐵精礦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平均售價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下降約17.4%；及(2)專業費用增加約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指為籌備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向提供予本集團的各項專業服務所支付的費用。

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2012年第一季度65%鐵精礦的平均售價是人民幣1,025.9元／噸。進入2012年4月份以後，受國內經濟運行持續走低的影響，整個鋼鐵業的市場形勢也隨之持續走低，65%鐵精礦的價格也隨之不斷探底。2012年第二季度，65%鐵精礦的平均價格進一步降至人民幣981.5元／噸。2012年1至6月，65%產品平均售價為人民幣1,000.4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210.7元／噸下降人民幣210.3元／噸。針對不利的市場形勢，管理層採取了以下措施：

(1) 加強運營管理

(i) 加大銷售力度，增加營業收入

在鋼鐵產業低迷的市場行情下，本集團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大銷售力度，增加了營業收入。2012年上半年，本公司共銷售鐵精礦383,747噸，比2011年同期增加158,442噸，增長幅度為70.3%。2012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611.3百萬元，比2011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78.4百萬元，增長幅度為83.6%。

(ii) 降低生產成本

經過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降低了鐵精礦生產成本。2012年1至6月，每噸鐵精礦平均生產成本為人民幣533.0元／噸；比2011年同期降低15元／噸。

(iii) 還貸降息減少財務成本

經過採取減少貸款的措施，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15.1百萬元，比2011年6月30日降低人民幣34.9百萬元，比2011年12月31日降低約人民幣102.5百萬元。2012年1至6月，財務成本為約人民幣22.4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降低約人民幣0.9百萬元。

(iv) 增加利潤規避風險貿易

由於市場價格持續走低，本集團逐漸縮減了貿易業務量，以規避貿易風險。2012年1至6月，粗粉貿易的數量是287,345噸，產生的營業收入為約人民幣227.4百萬元。相比2011年7至12月，粗粉貿易數量減少16,172噸，營業收入減少約人民幣35.5百萬元。

(2) 追求技術進步，在高鈦產品的技術方面取得突破。

近兩年，42%-46%品位的高鈦產品價格為每噸人民幣2,000元左右，成本不超過人民幣1,000元噸，經濟效益非常可觀。本集團以自身努力，通過科研創新，已經開發及完全掌握42%以上高鈦的選礦技術，為下一步本集團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了技術基礎。

本集團的董事們認為，通過採取以上措施，在低迷的市場環境中，本公司最大限度的確保了本公司的利潤，並且為將來的發展不斷夯實技術基礎。

2012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在運營質量的提升、成本的降低、經營風險的管控和高鈦產品新技術的應用上加大工作力度，盡最大努力完成本年度設定的經營目標。

財務回顧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11.3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332.9百萬元增加約83.6%。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總銷售的62.8%包括本集團加工廠所生產的鐵精礦銷售，而餘下37.2%銷售乃來自買賣粗鐵粉。本集團主要向中國山東省的鐵團礦及鋼鐵製造商出售所生產的鐵精礦。除了購買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該等客戶外，本集團亦向於中國從事鐵相關產品貿易及製造業務的其他客戶出售交易貨品。

產品價格

鐵精礦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平均單位售價為每噸人民幣1,000.4元，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平均單位售價每噸人民幣1,210.7元減少約17.4%，或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單位售價每噸人民幣1,184.5元減少約15.5%。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及中國山東省鋼鐵製造商的需求疲軟。

收入

收入乃來自向外部客戶銷售產品（扣除增值稅）及來自貿易活動。來自銷售產品的收入受總銷量影響，而總銷量則受開採與加工產能及市場狀況和產品價格影響。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分部類劃分的收益的細明分類：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 6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本集團所生產的鐵精礦銷售				
— 來自楊莊鐵礦的鐵礦石	160,717	26.3%	195,750	58.8%
— 來自其他供應商採購及／或生產自 粗鐵粉的混合鐵精礦	223,166	36.5%	77,024	23.1%
	<u>383,883</u>	<u>62.8%</u>	<u>272,774</u>	<u>81.9%</u>
貿易				
— 鐵精礦	—	—	9,097	2.7%
— 粗鐵粉	227,386	37.2%	—	—
— 其他	—	—	51,058	15.4%
	<u>227,386</u>	<u>37.2%</u>	<u>60,155</u>	<u>18.1%</u>
	<u><u>611,269</u></u>	<u><u>100%</u></u>	<u><u>332,929</u></u>	<u><u>100%</u></u>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所出售鐵精礦量的細明分類：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噸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噸
鐵精礦銷量		
本集團所生產的鐵精礦		
— 來自楊莊鐵礦的鐵礦石	160,018	161,684
— 來自其他供應商採購及／或生產自 粗鐵粉的混合鐵精礦	223,729	63,621
	383,747	225,305
貿易中出售的鐵精礦	—	9,098

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332.9百萬元增加約83.6%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61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生產自加工粗鐵粉的鐵精礦銷售增加約人民幣146.1百萬元；及(ii)買賣粗鐵粉的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227.4百萬元，乃部分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i)楊莊鐵礦的鐵礦石所生產的鐵精礦銷售減少約人民幣35.0百萬元及(ii)終止買賣鐵精礦及其他而錄得營業額合共約人民幣60.2百萬元所抵銷。

楊莊鐵礦的鐵礦石所生產的鐵精礦銷售減少約17.9%，主要是由於鐵精礦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平均單位售價由每噸人民幣1,210.7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000.4元，減幅為17.4%。

除了楊莊鐵礦直接生產的鐵礦石外，本集團於2012年上半年也透過加工粗鐵粉生產鐵精礦，賺取的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77.0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89.7%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223.2百萬元，主要因為銷量增加約251.7%，乃由鐵精礦的平均單位售價減少約17.4%所抵銷。生產自粗鐵粉的鐵精礦的銷量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透過設立一條新的鐵精礦生產線及乾法研磨車間（該車間用以進行乾式磨碎粗非磁性鐵礦粉或尾礦，以生產出鐵精礦）以擴展第三楊莊加工設備（由本集團使用，位於或鄰近楊莊鐵礦的現有礦石選礦設施）導致可利用超額加工能力。

來自貿易活動的銷售增加，主要是由於買賣粗鐵粉的營業額由2011年上半年的零增加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227.4百萬元。粗鐵粉乃來自中國山東省多家貿易公司。本集團於2012年上半年買賣大量粗鐵粉，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成功物色多間穩定供應商，並賺得高毛利率約8.7%。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的細明分類：

	截至2012年6月30日 止6個月		截至2011年6月30日 止6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銷售成本				
— 來自楊莊鐵礦的鐵礦石	85,268	17.1%	88,660	43.4%
— 來自其他供應商採購及／或生產自 粗鐵粉的混合鐵精礦	204,749	41.0%	55,013	26.9%
	290,017	58.1%	143,673	70.3%
貿易的銷售成本				
— 鐵精礦	—	—	9,191	4.5%
— 粗鐵粉	207,706	41.6%	—	—
— 其他	—	—	50,240	24.6%
	207,706	41.6%	59,431	29.1%
興盛國際產生的勘探成本	1,765	0.3%	1,248	0.6%
	499,488	100.0%	204,352	100.0%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204.4百萬元增加約144.4%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499.5百萬元。有關增加與同期的收入增加一致，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來自加工粗鐵粉所生產的鐵精礦的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49.7百萬元；及(2)來自粗鐵粉貿易活動的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07.7百萬元，乃部分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終止買賣鐵精礦及其他而錄得銷售成本合共約人民幣59.4百萬元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細明分類：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 6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毛利				
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毛利				
— 來自楊莊鐵礦的鐵礦石	75,449	67.5%	107,090	83.3%
— 來自其他供應商採購及／或 生產自粗鐵粉的混合鐵精礦	18,417	16.5%	22,011	17.1%
貿易的毛利				
— 鐵精礦	—	—	(94)	(0.1)%
— 粗鐵粉	19,680	17.6%	—	—
— 其他	—	—	818	0.6%
	19,680	17.6%	724	0.5%
興盛國際產生的勘探成本	(1,765)	(1.6)%	(1,248)	(0.9)%
	111,781	100.0%	128,577	100.0%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	%
毛利率				
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毛利率				
— 來自楊莊鐵礦的鐵礦石		46.9%		54.7%
— 來自其他供應商採購及／或 生產自粗鐵粉的混合鐵精礦		8.3%		28.6%
貿易的銷售成本				
— 鐵精礦		—		(1.0)%
— 粗鐵粉		8.7%		—
— 其他		—		1.6%
		8.7%		1.2%
整體毛利率 (附註)		18.3%		38.6%

附註：此整體毛利／(虧損)率包括興盛國際產生的勘探成本的影響。

毛利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128.6百萬元下降約13.1%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111.8百萬元。儘管收入大幅增長，毛利主要因為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毛利減少而下降，乃由於鐵精礦的平均單位售價下降及生產自楊莊鐵礦所開採鐵礦石的鐵精礦的銷售下跌。有關下降乃由買賣粗鐵粉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所抵銷。

整體毛利率由2011年上半年的38.6%下降至2012年上半年的18.3%。這主要是由於(i)楊莊鐵礦鐵礦石所生產鐵精礦的毛利率由54.7%下降至46.9%，主要因為鐵精礦的平均單位售價下降；(ii)粗鐵粉所生產的鐵精礦毛利率由28.6%減少至8.3%，原因是本集團於2011年上半年主要磨碎非磁性粗鐵粉，並與楊莊鐵礦的鐵礦石所生產的鐵精礦混合以作銷售，而本集團於2012年上半年主要利用現有的加工設施加工磁性粗鐵粉。加工磁性粗鐵粉涉及破碎、幹式磁選及濕法磁選等程序，相比之下磨碎非磁性粗鐵粉較為簡單，所得毛利率亦較高；及(iii)銷售楊莊鐵礦的鐵礦石所生產的較高毛利率的鐵精礦所得收入減少。有關下降部分由貿易活動的毛利率由1.2%增加至8.7%所抵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成功向中國山東省多間供應商採購並以高毛利率8.7%出售粗鐵粉。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能夠因買賣粗鐵粉而獲得高毛利率，是因為(i)本集團能夠物色供應優質粗鐵粉的可靠供應商；(ii)本集團在財政上能夠向供應商批量採購大量粗鐵粉；及(iii)本集團們能夠招攬貿易客戶，滿足彼等的需求。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11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51.1%至2012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1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銷量增加導致運輸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有關運輸成本由本集團代表客戶而產生，並附加於已訂約銷售價。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折舊及攤銷、專業費用、差旅費、招待費及其他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的細明分類：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	4,391	4,296
銷售稅及其他附加費	283	205
折舊及攤銷	3,835	2,457
專業費用	10,331	1,892
差旅費	415	3,981
招待費	433	1,170
車輛費用	809	1,352
辦公室費用	425	291
其他開支	5,168	5,482
合計	<u>26,090</u>	<u>21,126</u>

行政開支由2011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專業費用增加約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指為籌備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就向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而支付予不同專業人士的費用，並主要由管理層減少出差而導致差旅費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2012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7.4百萬元，而於2011年上半年約為零，乃主要包括地方政府為認可本公司成功在聯交所上市及支援其日後發展而授出政府補助人民幣8.0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主要指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及貼現銀行承兌票的利息開支，乃由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財務成本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23.4百萬元減少約4.3%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2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結餘由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7.6百萬元減少約19.8%至2012年6月30日約人民幣415.1百萬元。

綜合收益總額

綜合收益總額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57.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或25.0%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人民幣4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2)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及(3)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5.0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2年6月30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較2011年12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或12.3%。有關增加主要指為將尾礦抽乾而增建一套設備的成本及相關基礎設施建設，從而應付擴展加工能力及購置製造設備。

存貨

存貨由原材料、製成品及零部件及其他組成。原材料包括鐵礦及其他原材料（主要包括粗鐵粉）（將予加工成為鐵精礦）。下表載列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存貨結餘：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 鐵礦	1,751	3,139
— 其他原材料	25,748	4,750
製成品	7,080	22,708
零部件及其他	4,046	3,483
合計	<u>38,625</u>	<u>34,080</u>

存貨結餘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2012年上半年粗鐵粉的加工活動大幅增加導致其他原材料（主要由粗鐵粉組成）增加約人民幣21.0百萬元；及(2)零部件及其他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乃部分由製成品減少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所抵銷。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銷售一般透過信貸期90日進行，應收賬款以銀行轉賬方式或於6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償付。有關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帳齡分析載述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少於3個月	260,341	195,864
— 3個月至6個月	17,571	3,399
— 6個月至1年	154	535
合計	<u>278,066</u>	<u>199,798</u>

應收賬款由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99.8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7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產自粗鐵粉的鐵精礦的銷售增加約189.7%導致本集團所生產鐵精礦的銷售所得收入大幅增加。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2011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63.3百萬元，相比於2012年6月30日約為人民幣63.1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銀行借款細目分類：

	於201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銀行借款	100,000	160,000
流動		
— 銀行借款	255,100	317,620
— 非流動借款的短期部份	60,000	40,000
	<u>315,100</u>	<u>357,620</u>
合計	<u>415,100</u>	<u>517,620</u>

於2012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總額由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7.6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415.1百萬元，主要由於非流動及流動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於2012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07.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0.3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抵押。約人民幣53.1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5.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此外，約人民幣160.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山東興盛的採礦權作抵押，該採礦權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3百萬元。

人民幣102百萬元的銀行借款計劃於2012年6月30日前償付，然而，銀行延遲結算程序，該款項已於2012年7月獲悉數償付。

興盛國際

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興盛國際主要在澳洲從事是礦產資源的探測，其股份已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興盛國際產生之淨虧損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相比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淨虧損約為人民幣6.3百萬元。淨虧損減少主要由於(1)礦權及勘探費用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2)差旅費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減少出差及；(3)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減少約人民幣1.6百萬元，原因為Athena Resources Limited於2011年下半年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股本架構

本公司於2012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本為7,208,715.84港元，分為720,871,5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其於2012年6月30日之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及借款總額計算）為41.2%（2011年12月31日：54.2%）。於2012年6月30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2.1倍（2011年12月31日：1.8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15.1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17.6百萬元）。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96.8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6百萬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匯率及相關對沖項目之波動風險

山東興盛及興盛國際（分別於中國及澳洲經營）為組成本集團之兩大附屬公司。山東興盛及興盛國際差不多所有交易均以彼等各自之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及澳元）計值及結算，且並無就對沖採用衍生工具。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2012年6月30日，人民幣107.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40.3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抵押。人民幣53.1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55.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此外，人民幣160.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山東興盛的採礦權作抵押，該採礦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3百萬元。

資本承擔及經營租約承擔

根據勘探許可證，興盛國際有義務就項目動用最低的勘探開支。該義務可能不時變動，並須取決於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基於興盛國際在勘探的業務性質，以及權益的評估範疇，故難以準確預測下一個年度後的未來開支性質及款額。有關開支可藉著尋求豁免個別承擔，以及放棄租約或任何新合營企業協議而減少。有關開支於授出新礦權或修訂合營企業協議時可能增加。於2012年6月30日，興盛國際的探礦區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31.5百萬元。

僱員福利及酬金政策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449名僱員（2011年12月31日：406名）。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根據其經驗、表現、資格、本集團業績及市場狀況釐定。員工更可按其個別工作表現獲授購股權。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4.0百萬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1.3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未來計劃

本集團的使命是繼續構建其核心競爭力，成為中國主要的綜合鐵礦石運營商之一。本集團計劃通過以下商業策略來完成目標：

1. 楊莊鐵礦的採礦能力擴展

現時，有關楊莊鐵礦的採礦許可證的已獲批生產規模為每年2.3百萬噸鐵礦石。於2012年6月30日，由本集團使用且位於或鄰近楊莊鐵礦的現有礦石選礦設施的年礦石加工能力約為3.56百萬噸。本集團於2012年第二季開始擴展楊莊鐵礦的採礦能力，並預期於2013年第四季前完成擴展，使年採礦能力獲增至3.5百萬噸鐵礦石。本集團預期從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為該擴展籌集資金。

2. 發展諸葛上峪鈦鐵礦的採礦能力及加工設施

本集團正準備申請重續諸葛上峪鈦鐵礦採礦許可證，並已就此申請向國土資源部提呈指定文件。預期本集團將可重續諸葛上峪鈦鐵礦採礦許可證，鈦鐵礦石產量由每年400,000立方米增加至2012年下半年的每年8.0百萬噸。本集團於2012年第二季開始擴展諸葛上峪鈦鐵礦的採礦能力，並預期於2013年第四季前完成首階段擴展，使年採礦及加工能力達2百萬噸鐵礦石。本集團預期從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或股本或債務融資的其他手段為該擴展籌集資金。

3. 將本集團生產的鐵精礦跟尾礦或由第三方購得的鐵精礦混合

此舉將可在提高採礦能力前，進一步利用楊莊加工設施，並且提高向客戶銷售鐵精礦的產量。

4. 增加鐵礦和鈦礦儲量

本集團計劃積極通過多個方法，包括為礦區收購採礦權或勘探權，並申請其他礦區的勘探權或採礦權，以增加其礦物儲量。

5. 加強客戶關係，擴大客戶基礎

本集團打算進一步開發和加強與其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並擴大客戶基礎以便穩定收入和獲得增長。此外，本集團將尋求客戶基礎的多樣化，藉以擴大產品範圍以包括鈦精礦。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2012年4月27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由上市日期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要求。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由上市日期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4月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鉅昌先生（主席）、李曉陽先生及張涇生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負責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於提呈本公佈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予董事會審閱及批准前，已審閱該等文件，並認為該等文件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盛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運德

香港，2012年8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運德先生、耿國華先生及郎偉國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涇生先生、李曉陽先生及林鉅昌先生。